

股票代號：1465

偉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內含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第三季

公司名稱：偉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台北市西寧北路 62-5 號 7 樓之一

公司電話：(02)2552-2174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會計師核閱報告	3
肆、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伍、合併綜合損益表	5
陸、合併權益變動表	6
柒、合併現金流量表	7
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 ~ 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 ~ 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 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 ~ 37
七、關係人交易	38 ~ 40
八、質押之資產	4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其他	41 ~ 4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 ~ 5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2
3.大陸投資資訊	53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54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55

會計師核閱報告

偉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偉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一〇六年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此 致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劉克宜

會計師：許坤錫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六)第 02925 號
(80)台財證(一)第 51636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十 一 月 九 日

偉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106 年 9 月 30 日	%	105 年 12 月 31 日	%	105 年 9 月 30 日	%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附 註	106 年 9 月 30 日	%	105 年 12 月 31 日	%	105 年 9 月 30 日	%
1X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277,675	11.51	\$197,143	7.69	\$231,600	8.90	2150	應付票據	\$11,833	0.49	\$39,919	1.56	\$14,904	0.5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97	0.01	-	-	-	-	2170	應付帳款	133,993	5.55	99,661	3.89	83,244	3.2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834	0.20	11,568	0.45	3,905	0.15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	-	20,013	0.78	-	-	2200	其他應付款	114,420	4.74	122,013	4.76	216,702	8.32
1150	應收票據	六(四)	11,896	0.49	8,854	0.35	11,294	0.4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11	0.03	722	0.03	733	0.03
1170	應收帳款	六(五)	174,140	7.22	189,079	7.37	197,257	7.58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0,860	0.87	24,990	0.96	36,896	1.42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六(五)、七	8,660	0.36	15,766	0.61	20,671	0.79	21XX	小 計	286,651	11.88	298,873	11.65	356,384	13.69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六)	10,505	0.44	9,258	0.36	18,136	0.70	25XX	非流動負債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六(六)、七	-	-	184,958	7.21	168,892	6.4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45	0.06	2,663	0.11	96	-
130X	存貨	六(七)	577,734	23.95	490,256	19.12	525,796	20.20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0,423	1.27	39,265	1.54	38,681	1.49
1410	預付款項		34,948	1.45	18,715	0.73	23,524	0.90	25XX	小 計	31,868	1.33	41,928	1.65	38,777	1.4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八)	648,357	26.87	712,296	27.78	672,963	25.84	2XXX	負債合計	318,519	13.21	340,801	13.30	395,161	15.18
11XX	小 計		1,744,112	72.30	1,846,338	72.00	1,870,133	71.83	31XX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15XX	非流動資產								3110	普通股股本	1,036,073	42.95	1,036,073	40.40	1,036,073	39.80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9,644	0.40	40,722	1.59	39,338	1.51	3200	資本公積	353,488	14.65	353,488	13.78	353,488	13.5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563,331	23.35	587,395	22.91	602,138	23.13	3300	保留盈餘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	31,117	1.29	31,271	1.22	31,322	1.2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19,143	9.08	211,700	8.26	211,700	8.13
1780	無形資產		722	0.03	246	0.01	277	0.0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6,244	2.33	56,244	2.19	56,244	2.1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794	0.20	4,448	0.17	4,659	0.18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32,649	1.35	75,860	2.96	35,981	1.38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	58,626	2.43	53,991	2.10	55,566	2.14	3400	其他權益	(37,677)	(1.56)	26,752	1.04	21,431	0.82
15XX	小 計		668,234	27.70	718,073	28.00	733,300	28.17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659,920	68.80	1,760,117	68.63	1,714,917	65.87
									36XX	非控制權益	433,907	17.99	463,493	18.07	493,355	18.95
									3XXX	權益總計	2,093,827	86.79	2,223,610	86.70	2,208,272	84.82
1XXX	資產總計		\$2,412,346	100.00	\$2,564,411	100.00	\$2,603,433	100.00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2,412,346	100.00	\$2,564,411	100.00	\$2,603,433	100.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 計 主 管：

偉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6 年 第 三 季	%	105 年 第 三 季	%	106 年 前 三 季	%	105 年 前 三 季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	\$473,084	100.00	\$531,702	100.00	\$1,395,474	100.00	\$1,465,977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	(426,661)	(90.19)	(445,982)	(83.88)	(1,240,042)	(88.86)	(1,225,430)	(83.59)
5900	營業毛利		46,423	9.81	85,720	16.12	155,432	11.14	240,547	16.4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6,423	9.81	85,720	16.12	155,432	11.14	240,547	16.41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4,139)	(2.99)	(16,227)	(3.05)	(40,537)	(2.90)	(43,215)	(2.95)
6200	管理費用		(36,348)	(7.68)	(43,043)	(8.10)	(107,444)	(7.70)	(121,992)	(8.32)
6300	研發費用		(1,799)	(0.38)	(1,504)	(0.28)	(5,513)	(0.40)	(4,569)	(0.31)
6000	小 計		(52,286)	(11.05)	(60,774)	(11.43)	(153,494)	(11.00)	(169,776)	(11.58)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5,863)	(1.24)	24,946	4.69	1,938	0.14	70,771	4.8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15,032	3.18	10,283	1.93	36,369	2.61	32,155	2.19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1,365	0.29	(18,883)	(3.55)	2,608	0.19	(36,199)	(2.47)
7050	財務成本		-	-	20	-	(61)	(0.01)	(1,284)	(0.0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397	3.47	(8,580)	(1.61)	38,916	2.79	(5,328)	(0.37)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0,534	2.23	16,366	3.08	40,854	2.93	65,443	4.46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四)	(399)	(0.09)	498	0.09	1,563	0.11	(870)	(0.06)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10,135	2.14	16,864	3.17	42,417	3.04	64,573	4.40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0,135	2.14	16,864	3.17	42,417	3.04	64,573	4.4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342	1.97	(43,988)	(8.27)	(40,896)	(2.93)	(82,638)	(5.64)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六(三)	(41)	-	(623)	(0.12)	(31,082)	(2.23)	(5,337)	(0.36)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301	1.97	(44,611)	(8.39)	(71,978)	(5.16)	(87,975)	(6.0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436	4.11	(27,747)	(5.22)	(29,561)	(2.12)	(23,402)	(1.60)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0,044	2.12	7,228	1.36	31,577	2.26	34,333	2.34
8620	非控制權益		91	0.02	9,636	1.81	10,840	0.78	30,240	2.06
	合 計		10,135	2.14	16,864	3.17	42,417	3.04	64,573	4.40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3,368	2.83	(19,319)	(3.63)	(32,853)	(2.35)	(18,367)	(1.25)
8720	非控制權益		6,068	1.28	(8,428)	(1.59)	3,292	0.23	(5,035)	(0.35)
	合 計		\$19,436	4.11	\$(27,747)	(5.22)	\$(29,561)	(2.12)	\$(23,402)	(1.60)
	每股盈餘(元)：	六(二十五)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0.1		\$0.07		\$0.3		\$0.33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0.1		\$0.07		\$0.3		\$0.3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0.1		\$0.07		\$0.3		\$0.3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 計 主 管：



偉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 要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036,073	\$353,488	\$201,362	\$56,244	\$105,232	\$45,428	\$28,703	\$1,826,530	\$569,541	\$2,396,071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337	-	(10,337)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93,247)	-	-	(93,247)	-	(93,247)
105 年前三季本期稅後淨利	-	-	-	-	34,333	-	-	34,333	30,241	64,5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7,363)	(5,337)	(52,700)	(35,275)	(87,975)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71,152)	(71,152)
千元尾差	-	-	1	-	-	-	-	1	-	1
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 餘額	\$1,036,073	\$353,488	\$211,700	\$56,244	\$35,981	\$(1,935)	\$23,366	\$1,714,917	\$493,355	\$2,208,272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036,073	\$353,488	\$211,700	\$56,244	\$75,860	\$1,998	\$24,754	\$1,760,117	\$463,493	\$2,223,610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443	-	(7,443)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7,345)	-	-	(67,345)	-	(67,345)
106 年前三季本期稅後淨利	-	-	-	-	31,577	-	-	31,577	10,840	42,4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3,348)	(31,082)	(64,430)	(7,548)	(71,978)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32,878)	(32,878)
千元尾差	-	-	-	-	-	-	1	1	-	1
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 餘額	\$1,036,073	\$353,488	\$219,143	\$56,244	\$32,649	\$(31,350)	\$(6,327)	\$1,659,920	\$433,907	\$2,093,82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 事 長：



經 理 人：



會 計 主 管：



偉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6 年 前 三 季	105 年 前 三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40,854	\$65,443
合併總損益	40,854	65,44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8,087	34,952
攤銷費用	120	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益	(197)	-
利息費用	60	1,284
利息收入	(16,857)	(16,90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94)	(3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757)	-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31,481)	(2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042)	11,578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4,938	(39,25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7,106	20,785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205)	6,32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84,958	(3,640)
存貨(增加)減少	(87,479)	94,387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6,515)	(4,227)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9,718)	(7,16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011)	19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8,086)	2,903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4,332	4,05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734)	3,801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7,593)	(8,56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4,142)	(3,21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2	(318)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8,843)	(18,043)
收取之利息	17,153	15,423
支付利息	(60)	(1,675)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347)	(14,8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0,459	142,60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0,000)	(311,0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51,490	436,22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37)	(10,3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	639
存出保證金增加	(2)	-
取得無形資產	(596)	(3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66,951	(68,07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36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459	6,289
預付設備款增加	(6,090)	(72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6,078	52,29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	(60,929)
發放現金股利	(67,345)	-
非控制權益變動	(40,426)	(106,42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7,771)	(167,35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8,234)	(28,83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0,532	(1,29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7,143	232,8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7,675	\$231,60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277,675	231,6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偉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偉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 61 年 11 月 27 日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之業務為尼龍梭織布、聚酯梭織布及針織布之生產製造及染整與買賣。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6 年 9 月 8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 106 年 11 月 9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及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模式，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

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3.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 (1)本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做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偉全實業	立達國際	100%	100%	100%	-
立達國際	廣得實業	48%	48%	48%	註
廣得實業	盛龍紡織	100%	100%	100%	註
廣得實業	偉全化纖	100%	100%	100%	註

註：本公司對該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股未超過半數，但因對其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具控制能力且本公司總經理擔任該公司之總經理，故對其具控制能力。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非控制權益分別為 433,907 仟元、463,493 仟元及 493,355 仟元，下列為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如下：

	非控制權益					
	持股		持股		持股	
	106年9月30日	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百分比	105年9月30日	百分比
廣得實業	\$433,907	52.00	\$463,493	52.00	\$493,355	52.00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資產負債表

	廣得實業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流動資產	\$665,841	\$695,181	\$724,824
非流動資產	365,541	382,421	394,697
流動負債	(196,962)	(186,276)	(170,755)
淨資產總額	\$834,420	\$891,326	\$948,766

(2)綜合損益表

	廣得實業			
	106年7月1日至 9月30日	105年7月1日至 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 9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 9月30日
收入	\$311,313	\$321,603	\$935,611	\$945,019
稅前淨利(淨損)	152	18,548	20,839	58,161
所得稅費用	-	-	-	-
本期淨利(淨損)	152	18,548	20,839	58,161
其他綜合損益	16,091	(3,275)	41,008	(17,6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243	\$15,273	\$61,847	\$40,502

(3)現金流量表

	廣得實業	
	106年1月1日至 9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 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4,698	\$144,00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600)	(5,39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3,213)	(172,35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859	(18,21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4,744	(51,9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6,132	135,37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0,876	\$83,417

(四)外幣交易

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即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報表之表達貨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下（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九)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及換匯換利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用以管理相關匯率風險。衍生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

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被避險項目歸因於被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係立即認列於損益。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於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現金流量避險。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現金流量避險之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十)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存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包括原料成本、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以及依正常產能下分攤之製造費用，惟當實際產量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亦得按實際產量分攤。存貨採永續盤存制，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建築為9至61年外，其餘資產為2至41年。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不動產，若係為賺取長期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始得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包含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之辦公大樓或土地。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入帳。後續則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衡量之。

當投資性不動產不再出租而轉供自用時，以狀態改變日之帳面價值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原自用不動產轉供出租時，以狀態改變日之帳面價值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餘資產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51年。

(十四)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5年攤銷。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六) 負債準備

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當用以清償負債之部分或全部經濟效益預期可自第三方回收，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得可靠衡量時將應收款認列為資產。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因出售土地所產生之土地增值稅，屬出售土地所得而產生之稅負，應於當期發生時認列於所得稅費用項下。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計算，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十九)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二十)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及
- (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股利收益及利息收益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益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益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有效利率係將金融資產預期存續期間內預計收取現金折現後，恰等於該資產原始認列淨帳面金額之利率。

3.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法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廿一)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2.承租人

融資租賃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租賃開始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並同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融資租賃義務。

租賃給付係分配予財務費用及降低租賃義務，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財務費用係立即認列為損益。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除非另有系統化的方式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

(廿二)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惟具反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並不予列入計算。

(廿三)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1.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應收帳款之評價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耗損、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1,937	\$901	\$5,170
銀行存款	275,738	196,242	226,430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及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277,675	\$197,143	\$231,600

1.本公司之子公司部分銀行存款因中國外匯管制及未開放境外公司開立中國境內銀行帳戶，遂以公司董事個人名義開立帳戶控管，並取具足額本票及切結書以為資產保全。

2.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3.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流動項目：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換匯合約	\$197	\$-	\$-

1.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上述之衍生金融工具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2.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之淨利益為197仟元。

3.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到期之換匯合約如下：

項 目	106 年 9 月 30 日	
	合約本金(仟元)	交割期間
買入美金/賣出美金	USD 1,000	106.9.01~106.12.01

4.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流動項目：			
受益憑證	\$-	\$20,013	\$-
合計	\$-	\$20,013	\$-
非流動項目：			
上市公司股票	\$-	\$31,050	\$-
興櫃公司股票	942	970	970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8,702	8,702	38,368
合計	\$9,644	\$40,722	\$39,338

1.本公司於民國106年處分亞太電信(股)公司3,000仟股，處分價款為31,388仟元，並認列處分利益31,388仟元。

2.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6年及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41)仟元、(623)仟元、(31,082)仟元及(5,337)仟元。

(四)應收票據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應收票據	\$12,169	\$9,127	\$11,567
減：備抵呆帳	(273)	(273)	(273)
合計	\$11,896	\$8,854	\$11,294

(五)應收帳款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	\$180,713	\$199,403	\$205,609
減：備抵呆帳	(6,573)	(10,324)	(8,352)
小計	174,140	189,079	197,257
應收帳款-關係人	8,660	15,766	20,671
合計	\$182,800	\$204,845	\$217,928

1.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銷售商品之授信期間針對不同銷售對象為30天至90天不等。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財務狀況分析等，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2.應收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135,970	\$162,219	\$165,609
已逾期但未減損			
30天內	42,827	30,858	39,276
31-90天	7,014	5,753	11,059
91-180天	1,059	6,374	564
181天以上	502	724	2,761
合計	\$187,372	\$205,928	\$219,269

3.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民國106年9月30日、105年12月31日及民國105年9月30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2,001仟元、9,241仟元及7,011仟元。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u>106 年</u>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5,699	\$4,899	\$10,598
本期提列(迴轉)	(3,669)	-	(3,669)
匯率影響數	(29)	(54)	(83)
9月30日	\$2,001	\$4,845	\$6,846

105 年度			
<u>105 年</u>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3,669	\$5,197	\$8,866
匯率影響數	-	(241)	(241)
9月30日	\$3,669	\$4,956	\$8,625

4.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群組一	\$12,475	\$9,436	\$8,979
群組二	174,897	196,492	210,290
	\$187,372	\$205,928	\$219,269

群組1：新客戶或首次交易短於六個月或交易零星之客戶。

群組2：現有客戶其首次交易超過六個月且交易達一定金額者。

(六)其他應收款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應收退稅款	\$5,267	\$3,868	\$7,904
其他應收款-其他	5,238	5,390	10,232
小計	10,505	9,258	18,13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資金融通(附註七)	-	184,958	168,892
合計	\$10,505	\$194,216	\$187,028

(七)存貨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原絲	\$12,054	\$8,991	\$9,988
加工絲	207,269	178,493	184,321
胚布	280,365	249,330	266,778
物料	56,072	53,788	53,940
半成品	32,482	23,034	26,740
成品布	99,152	90,641	107,978
在途原物料	11,417	13,454	10,578
小計	698,811	617,731	660,323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1,077)	(127,475)	(134,527)
合計	\$577,734	\$490,256	\$525,796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出售存貨成本	\$429,954	\$444,187	\$1,244,795	\$1,223,107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293)	1,795	(4,753)	2,323
合計	\$426,661	\$445,982	\$1,240,042	\$1,225,430

本公司及子公司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主係因賣出部分已提列備抵跌價之存貨，故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八)其他流動資產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暫付款	\$3,542	\$624	\$110
代付款	91	-	-
其他金融資產-定期存款	644,228	711,179	672,361
其他	496	493	492
	\$648,357	\$712,296	\$672,963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u>106年1月1日</u>								
成本	\$142,798	\$596,737	\$715,307	\$14,634	\$11,670	\$529	\$29,272	\$1,510,94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23,756)	(654,441)	(7,937)	(10,573)	(169)	(26,676)	(923,552)
	<u>\$142,798</u>	<u>\$372,981</u>	<u>\$60,866</u>	<u>\$6,697</u>	<u>\$1,097</u>	<u>\$360</u>	<u>\$2,596</u>	<u>\$587,395</u>
<u>106年</u>								
1月1日	\$142,798	\$372,981	\$60,866	\$6,697	\$1,097	\$360	\$2,596	\$587,395
增添	-	2,467	1,388	2,192	899	-	291	7,237
處分	-	-	-	-	(3)	-	(6)	(9)
重分類	-	(252)	-	-	-	-	2,009	1,757
折舊費用	-	(10,128)	(14,911)	(1,929)	(378)	(37)	(550)	(27,933)
匯率影響數	-	(4,385)	(608)	(104)	(13)	-	(6)	(5,116)
9月30日	<u>\$142,798</u>	<u>\$360,683</u>	<u>\$46,735</u>	<u>\$6,856</u>	<u>\$1,602</u>	<u>\$323</u>	<u>\$4,334</u>	<u>\$563,331</u>
<u>106年9月30日</u>								
成本	\$142,798	\$592,752	\$713,442	\$16,641	\$11,943	\$530	\$28,424	\$1,506,53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32,069)	(666,707)	(9,785)	(10,341)	(207)	(24,090)	(943,199)
	<u>\$142,798</u>	<u>\$360,683</u>	<u>\$46,735</u>	<u>\$6,856</u>	<u>\$1,602</u>	<u>\$323</u>	<u>\$4,334</u>	<u>\$563,331</u>
<u>105年1月1日</u>								
成本	\$142,798	\$630,282	\$782,185	\$15,743	\$14,848	\$529	\$35,283	\$1,621,66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19,300)	(697,168)	(10,061)	(13,722)	(121)	(32,028)	(972,400)
	<u>\$142,798</u>	<u>\$410,982</u>	<u>\$85,017</u>	<u>\$5,682</u>	<u>\$1,126</u>	<u>\$408</u>	<u>\$3,255</u>	<u>\$649,268</u>
<u>105年</u>								
1月1日	\$142,798	\$410,982	\$85,017	\$5,682	\$1,126	\$408	\$3,255	\$649,268
增添	-	881	4,890	3,612	578	-	438	10,399
出售及報廢	-	-	(246)	-	-	-	-	(246)
折舊費用	-	(11,009)	(20,783)	(1,682)	(464)	(37)	(823)	(34,798)
匯率影響數	-	(19,784)	(2,439)	(206)	(32)	-	(24)	(22,485)
9月30日	<u>\$142,798</u>	<u>\$381,070</u>	<u>\$66,439</u>	<u>\$7,406</u>	<u>\$1,208</u>	<u>\$371</u>	<u>\$2,846</u>	<u>\$602,138</u>
<u>105年9月30日</u>								
成本	\$142,798	\$603,292	\$723,563	\$14,836	\$11,794	\$529	\$29,618	\$1,526,43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22,222)	(657,124)	(7,430)	(10,586)	(158)	(26,772)	(924,292)
	<u>\$142,798</u>	<u>\$381,070</u>	<u>\$66,439</u>	<u>\$7,406</u>	<u>\$1,208</u>	<u>\$371</u>	<u>\$2,846</u>	<u>\$602,138</u>

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業已提供做為銀行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106年1月1日</u>			
成本	\$26,299	\$10,484	\$36,783
累計折舊及減損	(2,000)	(3,512)	(5,512)
	<u>\$24,299</u>	<u>\$6,972</u>	<u>\$31,271</u>
<u>106年</u>			
1月1日	\$24,299	\$6,972	\$31,271
折舊費用	-	(154)	(154)
9月30日	<u>\$24,299</u>	<u>\$6,818</u>	<u>\$31,117</u>
<u>106年9月30日</u>			
成本	\$26,299	\$10,484	\$36,783
累計折舊及減損	(2,000)	(3,666)	(5,666)
	<u>\$24,299</u>	<u>\$6,818</u>	<u>\$31,117</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105年1月1日</u>			
成本	\$26,299	\$10,484	\$36,783
累計折舊及減損	(2,000)	(3,307)	(5,307)
	<u>\$24,299</u>	<u>\$7,177</u>	<u>\$31,476</u>
<u>105年</u>			
1月1日	\$24,299	\$7,177	\$31,476
折舊費用	-	(154)	(154)
9月30日	<u>\$24,299</u>	<u>\$7,023</u>	<u>\$31,322</u>
<u>105年9月30日</u>			
成本	\$26,299	\$10,484	\$36,783
累計折舊及減損	(2,000)	(3,461)	(5,461)
	<u>\$24,299</u>	<u>\$7,023</u>	<u>\$31,322</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長安西路玉泉段之不動產投資，相關房地帳面價值為31,117仟元，其公允價值於民國106年9月30日、民國105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分別約為80,000仟元、80,000仟元及84,000仟元，係以市場比較法參考鄰近地區相似條件之不動產市場價值為基礎。

(十一)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42,420	\$43,991	\$45,009
其他	16,206	10,000	10,557
合計	\$58,626	\$53,991	\$55,566

1.子公司於民國83年至民國90年間與博羅縣龍華鎮人民政府簽訂位於中國廣東省惠州市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為50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106年及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分別認列之租金費用為309仟元、324仟元、920仟元及1,007仟元。

2.部分土地使用權及定期存款業已提供做為銀行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二)其他流動負債

1.其他流動負債明細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預收款項	20,423	24,565	36,248
其他	437	425	648
合計	\$20,860	\$24,990	\$36,896

(十三)退休金

1.(1)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本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之3%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民國106年及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39仟元、566仟元、1,010仟元及1,692仟元。

(3)本公司於民國106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940仟元。

(4)本公司於民國106年度預計支付之退休金為4,921仟元。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之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本公司民國106年及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80仟元、795仟元、2,323仟元及2,355仟元。

3.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係依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辦法，依當地雇員工資提撥養老保險金。該等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十四)股本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額定股本	\$1,280,000	\$1,280,000	\$1,280,000
已發行股本	\$1,036,073	\$1,036,073	\$1,036,073

1.截至民國106年9月30日暨民國105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本公司額定股數均為128,000仟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已發行且收訖股款之股數均為103,607仟股。

(十五)資本公積

1.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期貨局規定，每年撥充資本公積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2.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發行溢價	\$335,429	\$335,429	\$335,429
庫藏股票交易	15,650	15,650	15,650
長期投資	2,409	2,409	2,409
合計	\$353,488	\$353,488	\$353,488

(十六)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之方法，將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的部份，發給新股或現金。

2.特別盈餘公積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數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IFRSs時，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3.盈餘分配

(1)依本公司章程第19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2%為員工酬勞，不高於4%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正值穩定發展階段，為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年度總預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所餘盈餘加計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依資本預算規劃及營運需要，並考量避免過度稀釋每股盈餘，酌予保留適當額度後，以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搭配發放為原則，發放之現金股利比率則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10%，由董事會擬具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2)本公司民國105年度及民國104年盈餘分配議案，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4.未分配盈餘變動情形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	\$75,860	\$105,232
法定盈餘公積	(7,443)	(10,337)
現金股利	(67,345)	(93,247)
本期淨利	31,577	34,333
9月30日	\$32,649	\$35,981

(十七)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106年1月1日	\$1,998	\$24,754	\$26,7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31,082)	(31,082)
外幣換算差異數	(33,348)	-	(33,348)
尾差	-	1	1
106年9月30日	\$(31,350)	\$(6,327)	\$(37,67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105年1月1日	\$45,428	\$28,703	\$74,1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5,337)	(5,337)
外幣換算差異數	(47,363)	-	(47,363)
105年9月30日	\$(1,935)	\$23,366	\$21,431

(十八)非控制權益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	\$463,493	\$569,541
本期淨利(損)	10,840	30,241
外幣換算差異數	(7,548)	(35,275)
現金股利	(32,878)	(71,152)
9月30日	\$433,907	\$493,355

(十九)營業收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銷貨收入	\$445,990	\$505,305	\$1,322,362	\$1,413,585
加工收入	27,094	26,397	73,112	52,392
合計	\$473,084	\$531,702	\$1,395,474	\$1,465,977

(二十)其他收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4,917	\$5,403	\$16,857	\$16,904
租金收入	911	1,035	3,087	2,822
其他	9,204	3,845	16,425	12,429
合計	\$15,032	\$10,283	\$36,369	\$32,155

(廿一)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3)	\$(257)	\$94	\$393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545	(18,328)	(27,604)	(34,7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197	-	197	-
處分投資利益	63	31	31,481	200
其他	(437)	(329)	(1,560)	(2,059)
合計	\$1,365	\$(18,883)	\$2,608	\$(36,199)

(廿二)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101,665	\$136,920	\$256,159	\$327,493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187,608	157,364	579,964	471,188
員工福利費用(含直接人工)	64,567	68,481	190,362	207,101
折舊費用	9,350	10,780	28,087	34,952
攤銷費用	66	38	120	87
運費	5,985	6,901	17,426	18,116
佣金費用	2,055	2,779	6,282	7,252
修繕費	6,356	7,384	19,193	21,686
水電瓦斯費	24,647	27,042	68,822	74,374
加工費	30,626	42,751	98,827	109,368
燃料費	13,727	10,856	39,732	31,403
其他費用	32,295	35,460	88,562	92,186
合 計	\$478,947	\$506,756	\$1,393,536	\$1,395,206

(廿三)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薪資費用	\$56,855	\$60,447	\$168,270	\$183,782
勞健保費用	2,189	2,259	6,476	6,514
退休金費用	1,119	1,361	3,333	4,047
其他用人費用	4,404	4,414	12,283	12,758
合 計	\$64,567	\$68,481	\$190,362	\$207,101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為2%，董監事酬勞不高於4%。
- (2)本公司民國106年及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暨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20仟元、141仟元、632仟元及741仟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30仟元、213仟元、948仟元及1,112仟元，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5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 (3)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四)所得稅(費用)利益

1.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產生之所得稅	\$-	\$(634)	\$-	\$(3,63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99)	1,132	1,563	2,767
所得稅(費用)利益	<u>\$(399)</u>	<u>\$498</u>	<u>\$1,563</u>	<u>\$(870)</u>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144	\$-	\$5,984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	(510)	-	(2,347)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99)	(1,132)	1,563	(2,767)
所得稅費用(利益)	<u>\$(399)</u>	<u>\$(498)</u>	<u>\$1,563</u>	<u>\$870</u>

3.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4年度。

4.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87年度以後	\$32,649	\$75,860	\$35,981

5.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1)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98	\$7,202	\$216
		105 年度(實際)	104 年度(實際)
(2)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9.02%	13.04%

(廿五)每股盈餘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	\$10,044	103,607	\$0.1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55	-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0,044	103,662	\$0.1

	105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	\$7,228	103,607	\$0.07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30	-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7,228	103,737	\$0.07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	\$31,577	103,607	\$0.3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81	-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31,577	103,688	\$0.3
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	\$34,333	103,607	\$0.33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76	-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34,333	103,783	\$0.33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酬勞若有可能發放股票者，於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以該潛在普通股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平價值，作為完全稀釋每股盈餘之判斷基礎。於正式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如員工酬勞採發放股票方式經正式決議確定股數時，即列入決議年度基本每股盈餘計算。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關係
曾昭勳	為本公司之董事兼副總經理
同樂科技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子公司董事長相同
歌蘭興業(深圳)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子公司董事長相同
深圳市龍崗書城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子公司董事長相同
南益產業(股)公司	為子公司董事
大通足頭有限公司	為子公司董事
大聯紡織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子公司之董事
福泰興業商務(深圳)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子公司董事長為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關聯企業	\$12,410	\$21,781	\$38,639	\$68,033

本公司及子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係依一般銷售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收款條件為3至6個月內收款。

2.進貨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關聯企業	\$6,986	\$5,917	\$37,706	\$35,774

3.加工支出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關聯企業	\$1,026	\$1,223	\$4,328	\$4,061

4.修理費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關聯企業	\$1,165	\$253	\$3,360	\$2,566

5.應收關係人款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關聯企業	\$8,660	\$15,766	\$20,671

6.存出保證金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88年12月27日與曾昭勳先生訂定不動產租賃契約書，約定租賃桃園縣蘆竹鄉土地共1,658平方公尺，總價約1,003萬元，雙方約定先支付900萬元予賣方(帳列存出保證金)，做為押租金，不另計租金，惟於支付價款日起9年內如未能辦妥過戶相關手續，則賣方應無息退還已收款項。由於合約期間屆滿仍未能辦妥過戶手續，故於民國97年12月27日依原合約條款續約9年。

7.應付帳款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關聯企業	\$4,834	\$11,568	\$3,905

8.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關聯企業	\$-	\$469

9.資金融通

(1)應收關係人款項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同樂科技有限公司	\$-	\$4,618	\$70,372
歌蘭興業(深圳)有限公司	-	50,800	51,606
深圳市龍崗書城有限公司	-	46,182	46,914
福泰興業商務(深圳)有限公司	-	83,358	-
合計	\$-	\$184,958	\$168,892

(2)利息收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同樂科技有限公司	\$-	\$1,272	\$13	\$4,332
歌蘭興業(深圳)有限公司	313	938	1,935	2,918
深圳市龍崗書城有限公司	284	853	1,759	2,653
福泰興業商務(深圳)有限公司	2	-	1,054	-
合計	\$599	\$3,063	\$4,761	\$9,903

對關聯企業之資金貸與條件為款項貸與後1年內按月償還，並按年利率4.8%~6%收取。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3,111	\$5,709	\$10,867	\$15,421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132,924	\$132,924	\$132,924	長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206,050	213,759	218,105	長短期借款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18,320	19,036	19,489	長期借款
合計	\$357,294	\$365,719	\$370,51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6年9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9月30日
(1)開立保證票據之情形如下：			
綜合貸款額度	\$251,000	\$481,000	\$480,000
購料貸款－廠商	\$2,200	\$2,200	\$2,200
(2)因客戶購買商品而存於公司之存入保證票	\$1,349	\$1,949	\$1,19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價值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其他十二、(三)。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政策指引，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管理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應透過本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透過財務部門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或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 年 9 月 30 日						
	外幣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仟元)	匯率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2,332	30.26	\$675,766	1%	\$6,758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665	30.26	\$322,723	1%	\$3,22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661	30.26	\$171,302	1%	\$1,713	\$-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仟元)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8,655	32.25	\$1,246,623	1%	\$12,466	\$-
歐元：新台幣	237	33.9	8,034	1%	80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543	32.25	\$340,012	1%	\$3,40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309	32.25	\$171,215	1%	\$1,712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7	32.25	\$2,483	1%	\$25	\$-

105 年 9 月 30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仟元)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9,109	31.36	\$1,226,458	1%	\$12,265	\$-
歐元：新台幣	218	35.08	7,647	1%	76	-
人民幣:新台幣	85	4.693	399	1%	4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1,282	31.36	\$353,804	1%	\$3,538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359	31.36	\$136,698	1%	\$1,367	\$-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99	31.36	\$6,241	1%	\$62	\$-

本公司及子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之未實現兌換(損)益分別為8,319仟元及236仟元。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及子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稅後淨利並不會受到影響；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964仟元及393仟元。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借款主係為浮動利率。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美元計價。假設當利率上升0.25%，且其他條件固定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及子公司上述浮動利率借款之利息費用稅後淨額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將皆為增加0仟元。

(2)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分述如下：

- a.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授信政策，於各營運個體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b.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由信用控管主管照內部或外部之因素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d.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承諾之交易。

B.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及子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B.下表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如下：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 年 9 月 30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11,833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8,827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2,982	1,438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 年 12 月 31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39,919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11,229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20,568	1,445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 年 9 月 30 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14,904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7,149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15,248	1,454	-	-

(三)公允價值估計

1.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106 年 9 月 30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上市公司股票	\$-	\$-	\$-	\$-
興櫃公司股票	-	942	-	942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8,702	8,702
合計	\$-	\$942	\$8,702	\$9,644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上市公司股票	\$31,050	\$-	\$-	\$31,050
受益憑證	20,013	-	-	20,013
興櫃公司股票	-	970	-	970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8,702	8,702
合計	\$51,063	\$970	\$8,702	\$60,735

105 年 9 月 30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上市公司股票	\$31,200	\$-	\$-	\$31,200
興櫃公司股票	-	970	-	970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7,168	7,168
合計	\$31,200	\$970	\$7,168	\$39,338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9月30日均未有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及均未有取得或處分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等情形。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使用下列方法及假設為之：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其它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採用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評價模式決定其公允價值。
3.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4.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如下：

	106年9月30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8,702	市場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及控制權溢價	-	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 $\pm 1\%$ ，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數分別為60仟元及(59)仟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往來 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 之原因 (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名稱	價值		
1	立達國際(股) 公司	福泰興業商 務(深圳)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USD1,008	-	-	6.00%	2	\$-	營運週轉需要	\$-	-	-	USD2,000	USD11,100
2	盛龍紡織(惠 州)有限公司	歌蘭興業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CNY11,000	-	-	6.00%	2	-	營運週轉需要	-	-	-	USD2,000	USD5,448
2	盛龍紡織(惠 州)有限公司	龍崗書城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CNY 10,000	-	-	6.00%	2	-	營運週轉需要	-	-	-	USD2,000	USD5,448
2	盛龍紡織(惠 州)有限公司	福泰興業商 務(深圳)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CNY 11,000	-	-	6.00%	2	-	營運週轉需要	-	-	-	USD2,000	USD5,448
3	偉全化纖(惠 州)有限公司	同樂科技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CNY 1,000	-	-	4.80%	2	-	營運週轉需要	-	-	-	USD2,256	USD5,669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1.業務往來者或屬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1)立達公司對單一事業資金貸與限額為美金2,000仟元，但對於直接或間接持股達4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之借貸限額為美金4,000仟元；資金貸與企業總額不得超過立達國際公司淨值40%。

(2)盛龍公司對單一事業資金貸與限額為美金2,000仟元，但經股東會決議之單一事業資金貸與限額則從其決議限額；資金貸與企業總額不得超過盛龍公司淨值40%。

(3)偉化公司對單一事業資金貸與限額為美金2,000仟元，但經股東會決議之單一事業資金貸與限額則從其決議限額；資金貸與企業總額不得超過偉化公司淨值40%。

(4)盛龍公司及偉化公司經股東會決議，將與同樂科技之資金貸與限額分別提高至人民幣1,500萬元。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2.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編號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註4)
					股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1	偉全實業(股)公司	展頌(股)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4	942	0.07%	942	無
2	偉全實業(股)公司	台灣絲織開發(股)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2,628	8,702	4.32%	8,702 (註5)	無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係評價模型計算之市價。

3.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 名稱 (註 1)	帳列科目	交易對 象 (註 2)	關係 (註 2)	期初		買入 (註 3)		賣出 (註 3)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 (註 5)
偉全實業(股)公司	統一強棒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流動	-	-	1,209	\$20,008	18,093	\$300,000	19,301	\$320,102	\$320,008	\$94	-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5：係包含評價調整。

4.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偉全實業(股)有限公司	偉全化纖(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150,336)仟元	24.63%	月結1個月	相同	相同	\$26,766 仟元	34.37%	無
偉全化纖(惠州)有限公司	偉全實業(股)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 貨	RMB33,511 仟元	45.87%	月結1個月	相同	相同	RMB(5,824)仟元	87.64%	係直接交易
偉全化纖(惠州)有限公司	盛龍紡織(惠州)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銷 貨	RMB(29,067)仟元	35.26%	月結2個月	相同	相同	RMB16,221 仟元	52.38%	無
盛龍紡織(惠州)有限公司	偉全化纖(惠州)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進 貨	RMB29,083 仟元	23.84%	月結2個月	相同	相同	RMB(16,138)仟元	40.33%	無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5.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及未實現損益，請詳附註十三(四)之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偉全實業(股)公司	立達國際(股)公司 (LEADER INTERNATIONAL CO., LTD.)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289,825	\$289,825	8,400	100.00%	\$836,796	\$18,908	\$18,908	子公司
立達國際(股)公司	廣得實業(股)公司 (GRAND HOLDING CO., LTD.)	英屬蓋曼群島	控股公司	289,825	289,825	8,400	48.00%	400,529	20,845	10,006	子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偉全化纖(惠州) 有限公司	經營聚酯纖維 胚布及尼龍纖 維胚布	USD8,750 仟元	(二)	\$143,914	\$—	\$—	\$143,914	\$7,602	48.00%	\$3,649 (2)	\$202,687	\$—
盛龍紡織(惠州) 有限公司	經營尼龍布、尼 龍印花布、防水 布及染整	USD8,750 仟元	(二)	145,911	—	—	145,911	8,349	48.00%	4,007 (2)	197,822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三)
偉全實業(股)公司	\$289,825	(1) 偉全化纖(惠州)有限公司以機器設備、零配 件計價美金 2,474 仟元及匯出美金 1,726 仟 元投資。 (2) 盛龍紡織(惠州)有限公司以美金 4,200 仟元 投資	\$995,951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三)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3.其他。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偉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偉全化纖(惠州)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6,766	按一般條件辦理	1.11%
0	偉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偉全化纖(惠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50,408	按一般條件辦理	10.78%
0	偉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偉全化纖(惠州)有限公司	1	銷貨折讓	72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偉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偉全化纖(惠州)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78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13%
0	偉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偉全化纖(惠州)有限公司	1	勞務費	747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5%
0	偉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盛龍紡織(惠州)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505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4%
1	偉全化纖(惠州)有限公司	盛龍紡織(惠州)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73,823	按一般條件辦理	3.06%
1	偉全化纖(惠州)有限公司	盛龍紡織(惠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30,550	按一般條件辦理	9.36%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單一部門衡量部門績效及資源分配，故無部門別資訊之適用。